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18樓

承辦人：施仁惠

電 話：(02)89689688

傳 真：(02)89691366

☆受文者：富邦金融控股公司集團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金管銀國字第10400132440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為促各金融機構落實員工權益保障，請轉知會員機構應確實執行勞動基準法相關規範，提供符合法令規定之工時及加班費等勞動條件，以維護員工權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全國金融業工會聯合總會意見(如附件)辦理。

☆正本：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(代表人李紀珠)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簡鴻文)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許舒博)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(代表人戴英祥)

主任委員 **曾銘宗**

P.O
工會網站

浩
嘉
80

7/22